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7 年实施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80% 股权项目，鉴于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完成 2017-2018 年度业绩承诺，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年度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数为 8,583,105 股。

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上述 8,583,105 股补偿股份的过户事宜，并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补偿股份的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从 1,055,218,716 股减少至 1,046,635,611 股。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就本次注册资本减少所涉及的《公司章程》条款作出相应修订。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亿伍仟伍佰贰拾壹万捌仟柒佰壹拾陆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拾亿肆仟陆佰陆拾叁万伍仟陆佰壹拾壹元。
第十九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壹拾亿伍仟伍佰贰拾壹万捌仟柒佰壹拾陆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壹拾亿伍仟伍佰贰拾壹万捌仟柒佰壹拾陆股。	第十九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壹拾亿肆仟陆佰陆拾叁万伍仟陆佰壹拾壹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壹拾亿肆仟陆佰陆拾叁万伍仟陆佰壹拾壹股。

由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包括办理注册资本变更、修改《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等相关事项，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将不再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依据该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